

# 通辽市希望·书香园电梯采购安装项目 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通辽市希望·书香园电梯采购安装项目 已由 科尔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通辽市海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名称：通辽市希望·书香园电梯采购安装项目

2.2建设地点：通辽市科尔沁区，胜利路以东、前进路以西、西拉木伦大街以南、金龙苑小区以北

2.3招标规模：通辽市希望·书香园电梯采购、安装32部电梯，包括竣工验收后设备设施管护维护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清单

2.4项目计划投资：632.0万元

2.5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K1505002026042801001001	标段名称	通辽市希望·书香园电梯采购安装项目
招标范围	货物-机械、设备类-起重运输机械-扶梯与电梯		
合同估算价（万元）	632.0	工期（日历天）	205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2家。（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以一个参与人的身份参与，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的工作范围、权利、义务、分工和责任等。（3）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4）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5）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如有）等事宜。（6）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7）联合体成员各方的业绩及奖项均可作为本联合体的业绩及奖项。（如提供的业绩或奖项是以联合体形式共同承接或获得的同一个项目的业绩或者奖项，不累计加分。）（8）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是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B级（含）以上。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所投产品制造商需具备上述制造商的要求，代理商本身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为电梯安装（含修理）。（2）、纳税要求：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连续六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新成立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3）、财务要求：投标人具备近三年（2023年-2025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新成立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年度审计报告）（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4）、信誉要求：①、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通住建发〔2025〕41号）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30分（含30分）以上的，公示期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提供截图）。②、投标单位及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为准）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信用中国查询为准）的，将被拒绝其投标。提供网页截图，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仅认可投标截止时间前的网站公示状态，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取消的，其投标将被接受）③、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行贿犯罪结果，对于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将被拒绝其投标(提供网页截图，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5）、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6）、投标单位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假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投标，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3.3其他要求：本项目实行互联网不见面开标：①.投标人限时解密投标文件时限：30分钟，投标文件未在时限内解密或无法解密（包括经过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后依然无法解密的情形），按放弃投标处理。由代理公司手动退回投标文件，全部解密可提前结束。②.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开标（网上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网上评标）。由于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资信证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人员证件、业绩等）是从“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信息库”中获取的，建议潜在投标人及时将投标文件中涉及的资信证明补充完善到主体信息库中，并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5-09 08:30 至 2026-05-15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l”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6-03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 7.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其他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 8.联系方式

招标人：通辽市海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通辽市科尔沁区

联系人：杨秋华

联系电话：18347594666

招标代理：内蒙古宏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通辽市科尔沁区世基大厦3楼

联系人：王印权

联系电话：15164930715

行业监管：通辽市科尔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通辽市科尔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包冬冬

联系电话：0475-6201040

## 9.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 10.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6-05-08